

中华人民共和国
机动车维修
技术人员从业资格
培训教材

适用于各类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

Zhiye Daode He Falü Fagui

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

模块 A

AUTO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组织编写



GB 18565-2001《营运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
GB7258-2004《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
GB/T18344-2001《汽车维护、检测、诊断技术规范》
GB/T16739.1~2-2004《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

标准化法
产品质量法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行政许可法
大气污染防治法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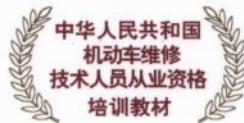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令
2005年第7号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已于2005年6月3日经第11次部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05年8月1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人民交通出版社
China Communications Press

责任编辑 王振军 白靖 谢元

封面设计 姚梓华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 ◆ **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 (模块 A)
- ◆ **技术质量管理** (模块 B)
- ◆ **维修检验技术** (模块 C)
- ◆ **发动机与底盘检修技术(上、下)** (模块 D)
- ◆ **电器维修技术** (模块 E)
- ◆ **车身修复** (模块 F)
- ◆ **车身涂装** (模块 G)
- ◆ **车辆技术评估** (模块 H)

模块 适用人员	模块 A	模块 B	模块 C	模块 D	模块 E	模块 F	模块 G	模块 H
机修人员	★			★				
电器维修人员	★				★			
车身修复人员	★					★		
车身涂装人员	★						★	
车辆技术评估 (含检测)人员	★							★
机动车维修 技术负责人	★	★		(D.E.F.G 模块必须选考其一)				
机动车维修 质量检验员	★		★	(D.E.F.G 模块必须选考其一)				
注: ★适用人员必考模块								

ISBN 978-7-114-06967-3

9 787114 069673 >

定 价：33.00 元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适用于各类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

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
(模块A)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组织编写

人民交通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主要供各类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备考使用。全书共分四章。主要内容包括：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机动车维修法律法规、汽车维修标准体系和汽车维修检测主要技术标准等。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模块 A)/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组织编写 .一北京：人民交通出版社，2008.3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ISBN 978-7-114-06967-3

I . 职… II . 中… III . ①机动车 - 车辆修理 - 法规 - 中国 - 教材 ②机动车 - 车辆修理 - 职业道德 - 教材 IV .

D922.69 U46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09137 号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适用于各类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

书 名：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模块 A)

著 作 者：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责 任 编 辑：王振军 白 嵘 谢 元

出 版：人民交通出版社

地 址：(100011)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门外馆斜街 3 号

网 址：<http://www.ccpress.com.cn>

总 经 销：北京中交盛世书刊有限公司

经 销：汽车维护与修理杂志社

销售电话：(025) 84825381

印 刷：北京交通印务实业公司

开 本：787 × 1092 1/16

印 张：17

字 数：436 千

版 次：200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114-06967-3

印 数：0001—5000 册

定 价：33.00 元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的图书由本社负责调换)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审定委员会**

徐亚华	翁 垒	蔡团结	孟 秋	王振军
王运祥	朱 军	刘春禄	张凤魁	佟浚洲
吴际璋	沈光辉	金守福	杨水阮	范 健
童孟曦	渠 桦	程玉光	蔡伟义	魏俊强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编写委员会**

主任: 康文仲
副主任: 郭生海 张京伟 徐通法
成员: 于开成 华双法 李东江 张湘衡
杨德华 姚震虞 舛晓辉 袁生林
魏世康 盖 方 袁洁仪

组织编写单位: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编写组长: 徐通法

**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模块 A)编写组**

组长: 舛晓辉
成员: 张 革 童孟曦

前　　言

在交通部发布的《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中,规定了机动车维修技术负责人、质量检验人员及从事机修、电器、钣金、涂漆、车辆技术评估(含检测)作业的技术人员实行从业资格考试制度。从业资格考试应当按照交通部编制的考试大纲、考试题库、考核标准、考试工作规范和程序组织实施。

为配合交通部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考试,做好相关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受交通部公路司委托,由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组织业内专家、教授和长期从事政策研究、技术管理的有关人员,根据交通部印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考试大纲》的要求,编写了《职业道德和法律法规》、《技术质量管理》、《维修检验技术》、《发动机与底盘检修技术》(上、下册)、《电器维修技术》、《车身修复》、《车身涂装》和《车辆技术评估》8个模块的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培训教材。

本套教材是根据现代机动车维修服务的实际需要,按照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原则编写的。根据从业人员在职学习的特点,理论部分重点介绍与实际工作紧密相关的基础理论和适应机动车维修发展的前沿技术;实操部分重点突出检测诊断技能及综合分析能力的提高。

本套教材适用于机动车维修技术负责人、质量检验人员以从事机修、电器、钣金、涂漆、车辆技术评估(含检测)作业的技术人员的学习,它包含了这些人员实际工作中所应掌握的理论和实操的基本内容,是机动车维修技术人员从业资格考试的配套教材。

鉴于编写时间仓促和水平所限,书中难免存在疏漏和不妥之处,敬请业内同行和使用者批评指正,以便教材再版时不断修改完善和提高。本书的编写是在交通部公路司、交通部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悉心指导下完成的,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目 录

第一章 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	1
第一节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	1
一、职业和职业道德	1
二、职业道德的特点、作用和标准	2
三、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及其社会性	4
四、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7
第二节 机动车维修行业行为规范	10
一、全国汽车维修行业行为规范公约	10
二、守法经营，建立行业诚信机制	11
三、公民道德建设的主要内容	12
第二章 机动车维修法律法规	15
第一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15
一、对推动我国道路运输业发展的重大意义	15
二、基本内涵和原则	16
三、对机动车维修经营的规定	17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节选)	20
第二节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23
一、颁布实施的意义	23
二、主要内容	24
三、重要特色	29
四、《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	30
第三节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	38
一、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	38
二、确立的立法宗旨、基本原则和制度	39
三、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管理的主要内容	39
四、申请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考试的办理程序和条件	42
五、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件管理及新、旧从业资格证件衔接问题	42
六、法律责任	42
七、对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的管理规定	43
第四节 《机动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办法(试行)》	46
一、质量信誉考核的原则	46
二、质量信誉等级与考核指标	47
三、质量信誉考核方法	47
四、建立质量信誉档案	48

五、质量信誉考核程序	49
六、质量信誉管理	50
七、一二类汽车维修企业质量信誉考核记分标准(《考核办法》附件)	51
第五节 机动车维修管理相关法规概述	52
一、环境保护法规	52
二、质量管理法规	59
三、经营管理法规	64
四、安全与劳动保护法规	68
第三章 汽车维修标准体系	79
第一节 标准的基本知识	79
一、标准的定义和作用	79
二、标准的分类及代号	80
三、标准的制定、发布、管理、实施与监督	83
第二节 汽车维修标准体系	84
一、汽车维修标准体系结构	85
二、汽车维修标准明细表	85
三、汽车维修检测技术标准的发展方向	90
第三节 汽车维修企业标准化工作	92
一、企业标准化工作的重要性	92
二、企业标准化工作的任务	93
三、企业标准的收集、选用、制定和管理	93
四、标准与规范的实施和监督	94
第四章 汽车维修检测主要技术标准	96
第一节 汽车维修管理主要技术标准	96
一、《汽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 16739.1~2—2004)	96
二、《摩托车维修业开业条件》(GB/T 18189—2000)	105
三、《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从业资格条件》(GB/T 待发布)	106
四、《汽车维修行业计算机管理信息系统技术规范》(JT/T 640—2005)	117
五、《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能力的通用要求》(GB/T 17993—2005)	119
第二节 汽车维修主要技术标准	121
一、《汽车维护、检测、诊断技术规范》(GB/T 18344—2001)	121
二、《液化石油气汽车维护检测规范》(JT/T 511—2004)	133
三、《轿车车身维护技术要求》(JT/T 509—2004)	138
四、《汽车发动机电子控制系统修理技术要求》(GB/T 19910—2005)	142
五、《汽车盘式制动器修理技术条件》(GB/T 18343—2001)	146
六、《汽车制动传动装置修理技术条件》(GB/T 18275.1~2—2000)	148
七、《汽车大修竣工出厂技术条件》(GB/T 3798.1~2—2005)	155
八、《商用汽车发动机大修竣工出厂技术条件》(GB/T 3799.1~2—2005)	163
九、《大客车车身修理技术条件》(GB/T 5336—2005)	172

第三节 汽车检测主要技术标准.....	176
一、《营运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GB 18565—2001)	176
二、《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 7258—2004)	192
三、《机动车安全检验项目和方法》(GA 468—2004)	214
四、《点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污染物限值及测量方法(双怠速法和简易工况法)》 (GB 18285—2005)	232
五、《车用压燃式发动机和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排放限值及测量方法》 (GB 3847—2005)	242
六、《营运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及技术评定要求》(JT/T 198—2004)	256

第一章 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

第一节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

一、职业和职业道德

(一)职业

职业是社会成员对社会所承担的职责和工作,具有一定的社会责任性。在现实生活中,人们习惯于把每个人在社会中所从事的并作为主要生活来源的工作称之为职业。职业产生于社会分工,并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不断产生新的类别。为了规范从业人员的职业行为,确保职业活动的正常进行,必须建立用于调整职业生活中发生的各种关系的职业道德规范。

(二)职业道德

职业道德是所有从业人员在职业活动中应该遵循的行为准则,涵盖了从业人员与服务对象、职业与职工、职业与职业之间的关系。随着现代社会分工的发展和专业化程度的增强,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整个社会对从业人员职业观念、职业态度、职业技能、职业纪律和职业作风的要求越来越高。

职业道德不仅是从业人员在职业活动中的行为标准和要求,而且也是本行业对社会所承担的道德责任和义务。

在内容方面,职业道德必须鲜明地表达职业义务、职业责任以及职业行为上的道德准则。由于它是在特定的职业实践基础上形成的,反映的是职业、行业乃至产业特殊利益的要求,因而它往往表现为某一职业特有的道德传统和道德习惯,表现为从事某一职业的人们所特有的道德心理和道德品质。

在表现形式方面,职业道德往往比较具体、灵活、多样。它从本职业的交流活动实际出发,采用制度、守则、公约、承诺、誓言、条例,以及标语口号之类的形式,以便于为从业人员所接受和实行,也有利于形成一种职业的道德习惯。

从调节的范围来看,一方面,职业道德可以用来调节从业人员内部关系,加强职业、行业内部人员的凝聚力;另一方面,也可以用来调节从业人员与其服务对象之间的关系,用来塑造本职业从业人员的形象。

从产生的效果来看,职业道德既能使一定的社会或阶级的道德原则和规范“职业化”,又能

使个人道德品质“成熟化”。任何一种形式的职业道德，都在不同程度上体现着阶级道德或社会道德的要求。同时，职业道德与各种职业要求和职业生活结合，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形成从业人员比较稳定的职业心理和职业习惯，以致在很大程度上会改变人们在学校学习阶段和少年生活阶段所形成的品行，影响道德主体的道德风貌。

（三）社会主义职业道德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是人类社会崭新的职业道德，它批判地继承了人类社会各个历史时期的优秀成果，与以往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职业道德有着本质的区别。

1.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是一种新型职业道德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是建立在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上的、以共产主义道德为指导的新型职业道德。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的集中体现，也是“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的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核心内容。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这些特点，不仅从道德领域反映了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而且成为调整社会主义社会里职业与职业，以及职业内部利益关系的调节器，成为激励从业人员提高职业认识、培养职业感情、锻炼职业意志、树立职业理想、遵守职业纪律，以及做好本职工作的强大精神力量。

2.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体现公民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精神

在社会主义社会中，无论从事哪一种职业都是为人民服务。各种职业的从业人员处在共同理想指导下建立起来的平等、互助、团结、友爱的关系之中。在社会主义社会里，人人都是服务对象，人人又都为他人服务。这种崭新的职业关系体现了公民权利与义务相统一的精神和“我为人人，人人为我”的原则，因而易于为职工接受和实践，激发履行义务的自觉性，从而有效地发挥职业道德的作用。

3.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是整个社会主义道德结构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主义社会一切职业规范的形成，都贯穿着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道德的原则和要求。所以，用社会主义职业道德规范约束从业者的职业生活和职业行为，就为人们进行社会主义道德实践活动提供了极大的可能性和现实性。

二、职业道德的特点、作用和标准

（一）职业道德的特点

1. 适用范围的有限性

每种职业都担负着一种特定的职业责任和职业义务。由于各种职业的职业责任和义务不同，从而形成各自特定的职业道德的具体规范。

2. 发展历史的继承性

职业具有不断发展和世代延续的特征，不仅很多技术世代延续，而且管理方法、经营方式也有一定的历史继承性。因此，职业道德具有发展的历史继承性，如“有教无类”、“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从古至今始终是教师的职业道德。

3. 表达形式的多样性

由于规范各种职业的职业道德根据职业不同的特性，要求得比较具体、细致，因此，其表达形式也是多种多样。如行业规范、行为公约、内部规定、章程、制度等形式，有的甚至是口耳相传、约定俗成。

4. 贯彻执行的纪律性

纪律也是一种行为规范,但它是介于法律和道德之间的一种特殊的规范。它既要求人们能自觉遵守,又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兼有道德和法律的双重色彩,具有法令的要求。职业道德有时以制度、章程、条例的形式表达,让从业人员认识到职业道德具有纪律的规范性。

(二)职业道德的作用

职业道德是社会道德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它既具有社会道德的一般作用,又具有自身的特殊作用。

1. 有助于调节从业人员内部以及从业人员与服务对象之间的关系

职业道德的基本职能是调节职能。一方面,职业道德可以调节从业人员内部的关系,即运用职业道德规范约束职业内部人员的行为,促进职业内部人员的团结与合作。如职业道德规范要求各行各业的从业人员,都要团结、互助、爱岗、敬业,齐心协力地为发展本行业、本职业服务。另一方面,职业道德又可以调节从业人员和服务对象之间的关系。如,职业道德规定了制造产品的工人怎样对用户负责,营销人员怎样对顾客负责,医生怎样对病人负责,教师怎样对学生负责,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怎样对托修方负责等。

2. 有助于维护和提高本行业的信誉

一个行业或一个企业的信誉,也就是它们的形象、信用和声誉,是指行业或企业及其产品与服务在社会公众中的信任程度,提高企业的信誉主要靠产品的质量和服务质量,而从业人员高尚的职业道德是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的有效保证。若从业人员职业道德水平不高,就很难生产出优质的产品和提供优质的服务。提高行业的信誉,要靠业内企业和从业人员的共同努力。

3. 有助于促进本行业的发展

行业或企业的发展有赖于高的经济效益,而高的经济效益源于高的员工素质。员工素质主要包含知识、能力、责任心等三个方面,其中责任心是最重要的。职业道德水平高的从业人员责任心是很强的,能促进本行业的发展。

4. 有助于提高全社会的道德水平

职业道德是整个社会道德的重要内容之一。一方面,职业道德涉及到每个从业者如何对待职业,如何对待工作,是一个从业人员态度、价值观念的表现,是一个人道德意识、道德行为发展是否成熟的标志,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另一方面,职业道德也是一个职业集体,甚至一个行业全体人员的行为表现。如果每个行业、每个职业集体都具备优良的道德,对整个社会道德水平的提高必然发挥重要的作用。

(三)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最高标准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的核心。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人民满意不满意,人民高兴不高兴,人民赞成不赞成,应当成为衡量我们一切工作与言行的标准。《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把“服务群众,奉献社会”作为公民职业道德建设的重要内容鲜明地提了出来。职业生活是人的生命历程中最重要的阶段,也是人们社会实践的最重要的舞台。各种职业活动的属性和目的并不是任意确定的,而要基于人民群众的需要;职业活动的价值评价标准也不是出自从业者的主观臆断,而是掌握在其所服务的对象——人民群众手中。为人民服务就是一切向人民负责,一切从人民利益出发的思想观点和行为准则,因此,它必然成为衡量每个行业制定具体职业道德规范的最高标准。在任何职业活动中,都必须始终坚持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树立“以

服务人民为荣,以背离人民为耻”的社会主义荣辱观。

1.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道德的集中体现

为人民服务体现了社会主义道德的实质。社会主义道德克服了以往社会道德中目的和手段、权利和义务的分离,达到了四者的统一。

在社会主义社会,为人民服务既是目的,又是手段;人民既是权力和义务的主体,也是权力和义务的客体。人民都是服务对象,又都为他人服务,反映到道德上,就是倡导为人民服务,一切从人民利益出发,彼此互相关心、互相爱护、互相帮助,并同一切危害人民利益的现象作斗争。

2. 为人民服务是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客观要求

职业道德属于上层建筑,它由经济基础决定,同时又为经济基础服务。社会主义社会实行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经济制度,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和发展生产力,改善人民群众的生活,消除两极分化,实现人民共同富裕。因此,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建设不能忽视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要将为人民服务视为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建设的出发点和根本目的。

3. 为人民服务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需要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目的是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创造更多物质财富,满足人民的需要,使人民生活上富裕、精神上充实。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本质就是为人民服务的经济;同时,为人民服务又为社会主义市场的健康发育和整个社会的全面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思想道德保证和巨大的精神动力。市场经济本身有它无法克服的弱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要靠法制,也需要有社会伦理作为基础。在市场经济中,只有坚持为人民服务的价值导向,才能在市场竞争的强制作用下,培养起人们为人民服务的观念,从而消除市场经济带来的消极影响。

4. 为人民服务是履行职业职责的精神动力和衡量职业行为善恶的最高标准

人们在完成本职工作的时候,会遇到各种困难和曲折,需要付出许多努力与辛劳,才能达到要求。这时,只有在为人民服务的精神鼓舞下,才能克服困难,取得最佳成绩。具体的职业道德准则可以规范人们的行为,而为人民服务的精神才能给人以热情与力量。

为人民服务的基本内容包括了把集体利益放在首位,它是正确处理社会主义社会各种利益关系的依据。在社会主义社会,既存在着个人与社会的利益关系,也存在着集体与国家及整个社会之间的利益关系。正确处理好这些关系,是为人民服务思想得到认真贯彻的重要表现。

5. 为人民服务体现了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建设的先进性要求和广泛性要求的统一

为人民服务是共产党人的根本宗旨,同时也是对各行各业人员的共同要求。在社会主义社会,我们既提倡道德的先进性,即共产党员和先进分子为人民的利益公而忘私、勇于献身的崇高共产主义道德品质,也重视其广泛性,即普通劳动者只要诚实劳动,忠于职守,公平交易,按劳取酬,履行公民义务,热心社会公益事业,也属于为人民服务的范畴。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建设必须从广大人民群众的实际出发,把社会主义道德的先进性要求和广泛性要求结合起来,通过不断教育逐步引导人们不断追求更高道德目标,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履行为人民服务道德规范的积极性。

三、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及其社会性

(一)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范畴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范畴反映的是机动车维修职业与其他职业之间、机动车维修与社会

之间、机动车维修职业内部职工之间最本质、最重要、最普遍的职业道德关系的概念。认识并掌握这些范畴,对于正确理解和履行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范畴主要有如下几方面。

1. 机动车维修职业的义务和良心

(1)机动车维修职业义务。是指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在职业生活中所履行的道德义务。道德义务是从职业(或岗位)责任中引伸出来的。当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认识到自己的职业责任,从而产生积极推动机动车维修行业发展进步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并落实到修车行为上,在实际工作中自觉自愿地履行职业责任,这就是一种道德行为,就是履行机动车维修职业义务的表现。机动车维修业是道路运输事业的保障体系,是发展现代化交通运输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与社会责任相联系。我国机动车维修职业和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应承担和履行的职业道德义务是:热爱机动车维修,献身机动车维修,确保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状况完好,努力发展交通运输业。

(2)机动车维修职业良心。是同机动车维修职业义务密切相关的重要道德范畴,是蕴藏在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内心深处对职业忠实的一种情感,一种意识活动。如果说义务是自觉意识到的一种道德责任,那么良心就是对道德责任的自觉意识。机动车维修职业良心主要有两层含义:一是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内心强烈的对机动车维修业、对服务对象的道德责任感;二是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依据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进行自我评价的能力。机动车维修职业良心对职业行为影响很大,它可以激发、鼓励从业人员行为从善,抑制不道德行为。机动车维修职业良心是从业人员内心的道德法庭,对职业行为的后果和影响有评价作用。履行了职业义务并产生良好后果和影响,良心上会感到满足,否则,就会受到良心的谴责。我们必须在职业活动中自觉培养职业良心,使职业行为更加符合社会主义道德要求。

2. 机动车维修职业信誉和尊严

(1)机动车维修职业信誉。包括机动车维修职业的信用和名誉,它表现为社会对机动车维修职业的信任感和机动车维修职业在社会生活中的声誉。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信誉对于机动车维修职业至关重要。信誉高,对社会产生强大的吸引力、凝聚力,增强从业者的职业荣誉感和责任感。机动车维修职业的社会声誉,是机动车维修职业形象的外在反映,是服务对象及社会各界对行业的信誉评价。如,机动车维修质量检验人员作为机动车维修职业的关键岗位,其职业信誉对于保证机动车维修质量,维护机动车维修职业的形象以及社会声誉的树立等尤为重要。因此,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一定要重视职业信誉在道德建设中的作用,牢固树立机动车维修职业信誉的观念。

(2)机动车维修职业尊严。是指社会或他人对机动车维修职业的尊重,也指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对机动车维修职业的尊重和爱护。机动车维修职业尊严可以使从业人员自我控制和支配职业行为,使自己的一举一动都从维护机动车维修职业尊严出发,避免发生不利于或有损于职业尊严的行为。

职业尊严是职业形象内在素质的客观反映,与职业义务、职业责任、职业纪律、职业道德有紧密联系。从业者认真履行职业义务,尽职尽责地为服务对象服务,人们就会尊重你的职业活动,尊重你的为人,从而树立起职业形象;如果对服务对象傲慢无礼,甚至妨碍、侵害其利益,就会受到社会的谴责而损害职业形象。因此,维护职业尊严就要忠实地履行职业义务,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

3. 机动车维修职业责任和情感

(1) 机动车维修职业责任。是指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所承担的社会责任。在社会主义社会,任何一种正当职业都承担着一定的社会责任。机动车维修职业所承担的社会责任,具体地讲,就是对机动车技术状况负责、对托修方负责。从宏观上讲,就是承担着保障道路运输事业发展的重大职能。

(2) 机动车维修职业情感。是指为履行社会责任,而必须具备的对人民高度负责的职业情感。具备了这种情感,才能主动地、自觉地为维修机动车、为托修方服务。在机动车维修职业活动中,对学习掌握维修技术缺乏积极性,对机动车维修工作马马虎虎,使得机动车维修质量低劣等现象,就是缺乏这种职业情感的具体反映。因此,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在机动车维修业中承担着重要的社会责任,应时时事事关心托修方的利益,以高度的责任感和热爱机动车维修职业的饱满热情,全心全意地为托修方提供机动车维修服务,保障机动车安全、顺利运行。

(二)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的社会性

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的社会性是由机动车维修职业的特点及客观要求决定的。

我国机动车维修职业的社会责任是:恢复和提高机动车技术状况,保证安全生产,充分发挥机动车的效能和降低运行消耗。

机动车维修职业最明显的特征就是以其技术上的可靠性,恢复汽车的使用性能,使汽车能正常运行。这就决定了从事机动车维修工作的人员必须牢固树立为客户服务的思想,热爱本职工作,努力钻研技术,爱岗敬业、忠于职守、尽职尽责,以精湛的技术、熟练的业务、优良的服务满足用户对车辆维修的需要。

机动车维修人员为社会提供的不是实物形态的产品,而是维修服务。对车主来说,只要交付了足够的维修费用,就要求获得一个满意的服务。因此,精工细作、完工及时、安全可靠、优质高效地向用户提供维修合格的车辆,就成为每一个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的基本职业责任。

机动车维修既有工作量大的连续性作业,也有临时性的小型修理作业,维修企业内部各层次、各环节、各工种之间存在着十分密切的关系,需要相互衔接和配合。同时,机动车维修行业作为道路运输生产的保障体系,它与整个道路运输行业又有着纵横交错的联系,与整个社会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机动车维修工作是一项技术性强、安全要求高的工作,加之机动车维修人员都掌握着一定的修理技术,有于人于己的“方便”之处。这一特点客观上又向从业人员提出了遵章守纪、规范操作、廉洁自律、克己奉公、不谋私利、维护国家和集体利益的基本要求。车辆运输成本开支伸缩性最大的项目是油料费支出和修理费支出。这些既与驾驶员有关,也与维修人员的工作质量有关。这就要求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必须规范操作,保证质量,精打细算,点滴节约。

机动车维修业是我国道路运输业的组成部分,是为道路运输和人们出行服务的。我国道路运输生产活动的社会性质,决定了机动车维修职业的利益与社会利益的一致性。机动车维修生产任务的完成状况(生产进度和维修质量)直接影响道路运输的进行,影响到公众的利益和人民生命、国家财产的安全。机动车维修人员从事生产活动过程中,直接或间接地与服务对象(托修方)进行面对面的交往,还经常同社会其他职业(如机动车配件经营行业、机动车销售行业等)发生直接联系,这种特有的工作性质,要求从业者在实践机动车维修职业道德时,首先要履行社会公德,自觉将自己置身于社会大环境下严格自律,为生产、为流通、为消费全方位服务。

四、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

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是指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在机动车维修工作中必须遵循的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每一位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都要自觉遵守以爱岗敬业、诚实守信、办事公道、服务群众、奉献社会为主要内容的职业道德,为机动车维修业的发展作出奉献。

(一) 爱岗敬业

爱岗敬业是为人民服务思想和集体主义精神的具体体现,是社会主义职业道德基本规范的基础。

爱岗就是热爱自己的工作岗位,热爱本职工作。爱岗是对人们工作态度的一种普遍要求。热爱本职,就是职业工作者以正确的态度对待各种职业劳动,努力培养热爱自己所从事的工作的幸福感和荣誉感。一个人,一旦爱上了自己的职业,他的身心就会融合在工作中,就能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的业绩。

所谓敬业就是用一种严肃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勤勤恳恳、兢兢业业、忠于职守、尽职尽责。敬业包含两层涵义:一为谋生敬业。这种职业态度所反映的敬业道德因素较少,个人利益色彩较重;二为真正认识到自己工作的意义而敬业。这是高一层次的敬业,这种内在的精神,才是鼓舞人们勤勤恳恳、认真负责工作的强大动力。

爱岗与敬业总的精神是相通的,是相互联系在一起的。爱岗是敬业的基础,敬业是爱岗的具体表现,爱岗敬业是为人民服务精神的具体体现。

爱岗敬业不仅仅是一句口号、一种精神,在工作实践中,爱岗敬业实际上是衡量一个从业人员是否合格、是否优秀的重要标准。

热爱机动车维修工作,是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职业道德规范的首要内容。它反映了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对职业价值的正确认识和对所从事职业的真挚感情。一个人只有先爱岗位,爱自己所从事的工作,才能有高尚的职业道德。

爱岗敬业对于机动车维修从业人员的具体要求是:严守岗位、尽心尽责、注重务实、服务行业,兢兢业业地干好机动车维修各个岗位的本职工作,在机动车维修工作岗位上发扬忘我的工作精神,做到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精通专业知识,熟练掌握专业技能,并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基础上,在一定程度上和范围内争取全面发展,不断增长知识,增长才干,努力成为多面手,积极为机动车维修行业发展、为整个道路运输业发展服务,从而达到为人民服务的最终目的。

(二) 诚实守信

诚实守信是忠诚老实、信守诺言,是为人处事的一种美德。

所谓诚实,就是忠诚老实,不讲假话。诚实的人能忠实于事物的本来面目,不歪曲、不篡改事实,同时也不隐瞒自己的真实思想,光明磊落、言语真切、处事实在。诚实的人反对投机取巧、趋炎附势、吹拍奉迎、见风使舵、争功诿过、弄虚作假、口是心非。

所谓守信,就是信守诺言,说话算数,讲信誉,重信用,履行自己应承担的义务。

诚实和守信两者意思是相通的,是互相联系在一起的。诚实是守信的基础,守信是诚实的具体表现,不诚实很难做到守信,不守信也很难说是真正的诚实。诚实侧重于对客观事实的反映,以及对自己内心的思想、情感的表达是真实的。守信侧重于对自己应承担和应履行的责任